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3-007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23年2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核意见：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的业务规划安排，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推进实施，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我们同意本议案相关内容。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审核意见：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议案相关内容。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